

证券代码:603217 证券简称:元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3

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0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当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相关情况公告中披露。

● 公司不存在虚假记载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一)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未分配利润为715,881,928.86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24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35元(含税)。

● 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205,207,600股，以此计算本次拟派发现金红利71,822,660.00元(含税)，现金分红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4.68%。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2024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24.50%，已支付的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1.837,318.0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53.51%。

如在公告披露之日起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公司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不存在可能触及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具体如下：
1. 非财务指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1. 营业收入是否达到上市标准：是
2. 净利润是否达到上市标准：是
3. 净资产是否达到上市标准：是
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是否达到上市标准：是
5. 是否存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否

2. 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下简称“《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发展特点，未发现损害公司利益、损害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害公司声誉等情形，符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的相关规定，充分体现了合理回报投资者的原则，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的战略。监事会同意利润分配预案。

3. 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综合考量，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稳定的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217 证券简称:元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5

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并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授信及担保情况：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全资孙公司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含本数)综合授信额度，并全资孙公司潍坊元利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潍坊元利”)提供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担保。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为上述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元。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据：不存在逾期担保事项。
● 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 本次综合授信及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基本情况
为保障公司经营、平稳运营，根据2025年度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并结合考虑公司未来发展的需求，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等授信或融资业务(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金融机构审批意见为准)。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实际获得的授信总额，融资金额及具体的融资渠道由公司及各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实际与金融机构综合授信情况而定。

为支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潍坊元利新材料有限公司的业务发展，确保生产经营规范和风险控制的前提下，公司拟为相关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申请的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4.6亿元人民币，具体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银行出具的担保函为准。
上述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可循环使用，授信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此额度范围及期限内，涉及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的具体融资担保事项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进行审议。为规范工作程序，董事会提请公司授权董事会代表或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办理授信额度在授信期限内可循环使用，授信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审议程序
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并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孙公司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主体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潍坊元利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1年11月11日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刘利香
注册地址	山东省潍坊市昌乐县相州镇(下营镇)经济开发区(原相州镇)相州街100号(原潍坊元利新材料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工程塑料合成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材料制造；生物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负债总额	828,130,992.83
营业收入	341,590,011.19
净利润	486,928,268.63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营业收入 9,182,027.48 净利润 2,832,627.99 净资产 18,331,547.48

被担保人潍坊元利科技存续，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向山东农发银行相关担保协议。针对上述担保事项，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方式等条款将在授信范围内，以与金融机构实际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了潍坊元利日常经营和业务开展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被担保人为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可全额掌握其经营和管理情况，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全资孙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提供担保事项综合考虑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发展的需求，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规划，担保对象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具备偿债能力，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担保事项，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对外担保累计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0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均为0%。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范围外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关联及反担保的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217 证券简称:元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6

元利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 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项目名称：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项目
● 投资金额：本项目总投资约7.60亿元(最终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
● 相关风险提示：
1. 本次投资涉及未来经营情况可能受到政治、政策变化、经济环境、市场环境、建设周期及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未来新增产能和经济效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2.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公司将积极开展与金融机构合作，保障项目资金顺利筹措到位，但仍存在项目资金无法按预期到位导致项目延期、变更或无法完成的风险。
3. 本次投资的建设周期、投资规模等均按计划数预计，实际执行情况可能与预期存在差异，具体投资金额(实际发生的金额)尚需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协议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项目
2. 投资地点：昌乐县相州镇(下营镇)经济开发区
(四)投资资金及来源：本项目计划总投资7.60亿元(最终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五)建设规模及内容：拟建设项目总占地面积约100亩，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4栋(生产线10条)、甲类罐组二、甲类罐组三、环氧乙烷罐组、二氯化碳罐组、动力车间二、循环水站二、区域集中污水处理装置二、污水处理二、RTO装置二、在收分车间二、导热油罐二、11W等公用设施。依托11W甲类罐组新增2套新增2套压缩机及现场罐组等设备安装工程。新增员工宿舍、换热站、离心机、包装机、精馏塔、DCS控制系统等设备1000余套。项目建成后，拟形成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的生产能力。

(六)项目进度安排：项目自开工起以实际建设周期为准。
(七)项目进展：本项目当前处于前期筹备阶段，已取得项目建设备案证明。
三、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丰富公司光稳定剂产品结构，更好地满足不同行业、不同领域客户的多样化需求，为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赢得更大的发展空间，是公司夯实主业、提升整体经营能力的重要举措。同时对公司未来长期经营业绩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投资建设项目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投资项目的风险分析
(一)本次投资项目及未来经营情况可能受到政治、政策变化、经济环境、市场环境、建设周期及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未来新增产能和经济效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二)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公司将积极开展与金融机构合作，保障项目资金顺利筹措到位，但仍存在项目资金无法按预期到位导致项目延期、变更或无法完成的风险。
(三)本次投资的建设周期、投资规模等均按计划数预计，实际执行情况可能与预期存在差异，具体投资金额(实际发生的金额)尚需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协议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项目
2. 投资地点：昌乐县相州镇(下营镇)经济开发区
(四)投资资金及来源：本项目计划总投资7.60亿元(最终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五)建设规模及内容：拟建设项目总占地面积约100亩，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4栋(生产线10条)、甲类罐组二、甲类罐组三、环氧乙烷罐组、二氯化碳罐组、动力车间二、循环水站二、区域集中污水处理装置二、污水处理二、RTO装置二、在收分车间二、导热油罐二、11W等公用设施。依托11W甲类罐组新增2套新增2套压缩机及现场罐组等设备安装工程。新增员工宿舍、换热站、离心机、包装机、精馏塔、DCS控制系统等设备1000余套。项目建成后，拟形成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的生产能力。

(六)项目进度安排：项目自开工起以实际建设周期为准。
(七)项目进展：本项目当前处于前期筹备阶段，已取得项目建设备案证明。
三、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丰富公司光稳定剂产品结构，更好地满足不同行业、不同领域客户的多样化需求，为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赢得更大的发展空间，是公司夯实主业、提升整体经营能力的重要举措。同时对公司未来长期经营业绩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投资建设项目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投资项目的风险分析
(一)本次投资项目及未来经营情况可能受到政治、政策变化、经济环境、市场环境、建设周期及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未来新增产能和经济效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二)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公司将积极开展与金融机构合作，保障项目资金顺利筹措到位，但仍存在项目资金无法按预期到位导致项目延期、变更或无法完成的风险。
(三)本次投资的建设周期、投资规模等均按计划数预计，实际执行情况可能与预期存在差异，具体投资金额(实际发生的金额)尚需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协议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项目
2. 投资地点：昌乐县相州镇(下营镇)经济开发区
(四)投资资金及来源：本项目计划总投资7.60亿元(最终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五)建设规模及内容：拟建设项目总占地面积约100亩，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4栋(生产线10条)、甲类罐组二、甲类罐组三、环氧乙烷罐组、二氯化碳罐组、动力车间二、循环水站二、区域集中污水处理装置二、污水处理二、RTO装置二、在收分车间二、导热油罐二、11W等公用设施。依托11W甲类罐组新增2套新增2套压缩机及现场罐组等设备安装工程。新增员工宿舍、换热站、离心机、包装机、精馏塔、DCS控制系统等设备1000余套。项目建成后，拟形成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的生产能力。

(六)项目进度安排：项目自开工起以实际建设周期为准。
(七)项目进展：本项目当前处于前期筹备阶段，已取得项目建设备案证明。
三、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丰富公司光稳定剂产品结构，更好地满足不同行业、不同领域客户的多样化需求，为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赢得更大的发展空间，是公司夯实主业、提升整体经营能力的重要举措。同时对公司未来长期经营业绩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投资建设项目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投资项目的风险分析
(一)本次投资项目及未来经营情况可能受到政治、政策变化、经济环境、市场环境、建设周期及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未来新增产能和经济效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二)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公司将积极开展与金融机构合作，保障项目资金顺利筹措到位，但仍存在项目资金无法按预期到位导致项目延期、变更或无法完成的风险。
(三)本次投资的建设周期、投资规模等均按计划数预计，实际执行情况可能与预期存在差异，具体投资金额(实际发生的金额)尚需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二)本次投资的建设周期、投资规模等均按计划数预计，实际执行情况可能与预期存在差异，具体投资金额(实际发生的金额)尚需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协议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项目
2. 投资地点：昌乐县相州镇(下营镇)经济开发区
(四)投资资金及来源：本项目计划总投资7.60亿元(最终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五)建设规模及内容：拟建设项目总占地面积约100亩，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4栋(生产线10条)、甲类罐组二、甲类罐组三、环氧乙烷罐组、二氯化碳罐组、动力车间二、循环水站二、区域集中污水处理装置二、污水处理二、RTO装置二、在收分车间二、导热油罐二、11W等公用设施。依托11W甲类罐组新增2套新增2套压缩机及现场罐组等设备安装工程。新增员工宿舍、换热站、离心机、包装机、精馏塔、DCS控制系统等设备1000余套。项目建成后，拟形成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的生产能力。

(六)项目进度安排：项目自开工起以实际建设周期为准。
(七)项目进展：本项目当前处于前期筹备阶段，已取得项目建设备案证明。
三、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丰富公司光稳定剂产品结构，更好地满足不同行业、不同领域客户的多样化需求，为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赢得更大的发展空间，是公司夯实主业、提升整体经营能力的重要举措。同时对公司未来长期经营业绩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投资建设项目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投资项目的风险分析
(一)本次投资项目及未来经营情况可能受到政治、政策变化、经济环境、市场环境、建设周期及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未来新增产能和经济效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二)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公司将积极开展与金融机构合作，保障项目资金顺利筹措到位，但仍存在项目资金无法按预期到位导致项目延期、变更或无法完成的风险。
(三)本次投资的建设周期、投资规模等均按计划数预计，实际执行情况可能与预期存在差异，具体投资金额(实际发生的金额)尚需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协议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项目
2. 投资地点：昌乐县相州镇(下营镇)经济开发区
(四)投资资金及来源：本项目计划总投资7.60亿元(最终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五)建设规模及内容：拟建设项目总占地面积约100亩，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4栋(生产线10条)、甲类罐组二、甲类罐组三、环氧乙烷罐组、二氯化碳罐组、动力车间二、循环水站二、区域集中污水处理装置二、污水处理二、RTO装置二、在收分车间二、导热油罐二、11W等公用设施。依托11W甲类罐组新增2套新增2套压缩机及现场罐组等设备安装工程。新增员工宿舍、换热站、离心机、包装机、精馏塔、DCS控制系统等设备1000余套。项目建成后，拟形成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的生产能力。

(六)项目进度安排：项目自开工起以实际建设周期为准。
(七)项目进展：本项目当前处于前期筹备阶段，已取得项目建设备案证明。
三、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丰富公司光稳定剂产品结构，更好地满足不同行业、不同领域客户的多样化需求，为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赢得更大的发展空间，是公司夯实主业、提升整体经营能力的重要举措。同时对公司未来长期经营业绩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投资建设项目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投资项目的风险分析
(一)本次投资项目及未来经营情况可能受到政治、政策变化、经济环境、市场环境、建设周期及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未来新增产能和经济效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二)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公司将积极开展与金融机构合作，保障项目资金顺利筹措到位，但仍存在项目资金无法按预期到位导致项目延期、变更或无法完成的风险。
(三)本次投资的建设周期、投资规模等均按计划数预计，实际执行情况可能与预期存在差异，具体投资金额(实际发生的金额)尚需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协议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项目
2. 投资地点：昌乐县相州镇(下营镇)经济开发区
(四)投资资金及来源：本项目计划总投资7.60亿元(最终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五)建设规模及内容：拟建设项目总占地面积约100亩，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4栋(生产线10条)、甲类罐组二、甲类罐组三、环氧乙烷罐组、二氯化碳罐组、动力车间二、循环水站二、区域集中污水处理装置二、污水处理二、RTO装置二、在收分车间二、导热油罐二、11W等公用设施。依托11W甲类罐组新增2套新增2套压缩机及现场罐组等设备安装工程。新增员工宿舍、换热站、离心机、包装机、精馏塔、DCS控制系统等设备1000余套。项目建成后，拟形成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的生产能力。

(六)项目进度安排：项目自开工起以实际建设周期为准。
(七)项目进展：本项目当前处于前期筹备阶段，已取得项目建设备案证明。
三、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丰富公司光稳定剂产品结构，更好地满足不同行业、不同领域客户的多样化需求，为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赢得更大的发展空间，是公司夯实主业、提升整体经营能力的重要举措。同时对公司未来长期经营业绩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投资建设项目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投资项目的风险分析
(一)本次投资项目及未来经营情况可能受到政治、政策变化、经济环境、市场环境、建设周期及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未来新增产能和经济效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二)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公司将积极开展与金融机构合作，保障项目资金顺利筹措到位，但仍存在项目资金无法按预期到位导致项目延期、变更或无法完成的风险。
(三)本次投资的建设周期、投资规模等均按计划数预计，实际执行情况可能与预期存在差异，具体投资金额(实际发生的金额)尚需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协议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项目
2. 投资地点：昌乐县相州镇(下营镇)经济开发区
(四)投资资金及来源：本项目计划总投资7.60亿元(最终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五)建设规模及内容：拟建设项目总占地面积约100亩，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4栋(生产线10条)、甲类罐组二、甲类罐组三、环氧乙烷罐组、二氯化碳罐组、动力车间二、循环水站二、区域集中污水处理装置二、污水处理二、RTO装置二、在收分车间二、导热油罐二、11W等公用设施。依托11W甲类罐组新增2套新增2套压缩机及现场罐组等设备安装工程。新增员工宿舍、换热站、离心机、包装机、精馏塔、DCS控制系统等设备1000余套。项目建成后，拟形成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的生产能力。

(六)项目进度安排：项目自开工起以实际建设周期为准。
(七)项目进展：本项目当前处于前期筹备阶段，已取得项目建设备案证明。
三、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丰富公司光稳定剂产品结构，更好地满足不同行业、不同领域客户的多样化需求，为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赢得更大的发展空间，是公司夯实主业、提升整体经营能力的重要举措。同时对公司未来长期经营业绩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投资建设项目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投资项目的风险分析
(一)本次投资项目及未来经营情况可能受到政治、政策变化、经济环境、市场环境、建设周期及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未来新增产能和经济效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二)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公司将积极开展与金融机构合作，保障项目资金顺利筹措到位，但仍存在项目资金无法按预期到位导致项目延期、变更或无法完成的风险。
(三)本次投资的建设周期、投资规模等均按计划数预计，实际执行情况可能与预期存在差异，具体投资金额(实际发生的金额)尚需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协议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项目
2. 投资地点：昌乐县相州镇(下营镇)经济开发区
(四)投资资金及来源：本项目计划总投资7.60亿元(最终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五)建设规模及内容：拟建设项目总占地面积约100亩，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4栋(生产线10条)、甲类罐组二、甲类罐组三、环氧乙烷罐组、二氯化碳罐组、动力车间二、循环水站二、区域集中污水处理装置二、污水处理二、RTO装置二、在收分车间二、导热油罐二、11W等公用设施。依托11W甲类罐组新增2套新增2套压缩机及现场罐组等设备安装工程。新增员工宿舍、换热站、离心机、包装机、精馏塔、DCS控制系统等设备1000余套。项目建成后，拟形成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的生产能力。

(六)项目进度安排：项目自开工起以实际建设周期为准。
(七)项目进展：本项目当前处于前期筹备阶段，已取得项目建设备案证明。
三、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丰富公司光稳定剂产品结构，更好地满足不同行业、不同领域客户的多样化需求，为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赢得更大的发展空间，是公司夯实主业、提升整体经营能力的重要举措。同时对公司未来长期经营业绩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投资建设项目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投资项目的风险分析
(一)本次投资项目及未来经营情况可能受到政治、政策变化、经济环境、市场环境、建设周期及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未来新增产能和经济效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二)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公司将积极开展与金融机构合作，保障项目资金顺利筹措到位，但仍存在项目资金无法按预期到位导致项目延期、变更或无法完成的风险。
(三)本次投资的建设周期、投资规模等均按计划数预计，实际执行情况可能与预期存在差异，具体投资金额(实际发生的金额)尚需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协议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项目
2. 投资地点：昌乐县相州镇(下营镇)经济开发区
(四)投资资金及来源：本项目计划总投资7.60亿元(最终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五)建设规模及内容：拟建设项目总占地面积约100亩，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4栋(生产线10条)、甲类罐组二、甲类罐组三、环氧乙烷罐组、二氯化碳罐组、动力车间二、循环水站二、区域集中污水处理装置二、污水处理二、RTO装置二、在收分车间二、导热油罐二、11W等公用设施。依托11W甲类罐组新增2套新增2套压缩机及现场罐组等设备安装工程。新增员工宿舍、换热站、离心机、包装机、精馏塔、DCS控制系统等设备1000余套。项目建成后，拟形成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的生产能力。

(六)项目进度安排：项目自开工起以实际建设周期为准。
(七)项目进展：本项目当前处于前期筹备阶段，已取得项目建设备案证明。
三、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丰富公司光稳定剂产品结构，更好地满足不同行业、不同领域客户的多样化需求，为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赢得更大的发展空间，是公司夯实主业、提升整体经营能力的重要举措。同时对公司未来长期经营业绩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投资建设项目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投资项目的风险分析
(一)本次投资项目及未来经营情况可能受到政治、政策变化、经济环境、市场环境、建设周期及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未来新增产能和经济效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二)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公司将积极开展与金融机构合作，保障项目资金顺利筹措到位，但仍存在项目资金无法按预期到位导致项目延期、变更或无法完成的风险。
(三)本次投资的建设周期、投资规模等均按计划数预计，实际执行情况可能与预期存在差异，具体投资金额(实际发生的金额)尚需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协议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项目
2. 投资地点：昌乐县相州镇(下营镇)经济开发区
(四)投资资金及来源：本项目计划总投资7.60亿元(最终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五)建设规模及内容：拟建设项目总占地面积约100亩，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4栋(生产线10条)、甲类罐组二、甲类罐组三、环氧乙烷罐组、二氯化碳罐组、动力车间二、循环水站二、区域集中污水处理装置二、污水处理二、RTO装置二、在收分车间二、导热油罐二、11W等公用设施。依托11W甲类罐组新增2套新增2套压缩机及现场罐组等设备安装工程。新增员工宿舍、换热站、离心机、包装机、精馏塔、DCS控制系统等设备1000余套。项目建成后，拟形成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的生产能力。

(六)项目进度安排：项目自开工起以实际建设周期为准。
(七)项目进展：本项目当前处于前期筹备阶段，已取得项目建设备案证明。
三、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丰富公司光稳定剂产品结构，更好地满足不同行业、不同领域客户的多样化需求，为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赢得更大的发展空间，是公司夯实主业、提升整体经营能力的重要举措。同时对公司未来长期经营业绩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投资建设项目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投资项目的风险分析
(一)本次投资项目及未来经营情况可能受到政治、政策变化、经济环境、市场环境、建设周期及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未来新增产能和经济效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二)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公司将积极开展与金融机构合作，保障项目资金顺利筹措到位，但仍存在项目资金无法按预期到位导致项目延期、变更或无法完成的风险。
(三)本次投资的建设周期、投资规模等均按计划数预计，实际执行情况可能与预期存在差异，具体投资金额(实际发生的金额)尚需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协议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项目
2. 投资地点：昌乐县相州镇(下营镇)经济开发区
(四)投资资金及来源：本项目计划总投资7.60亿元(最终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五)建设规模及内容：拟建设项目总占地面积约100亩，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4栋(生产线10条)、甲类罐组二、甲类罐组三、环氧乙烷罐组、二氯化碳罐组、动力车间二、循环水站二、区域集中污水处理装置二、污水处理二、RTO装置二、在收分车间二、导热油罐二、11W等公用设施。依托11W甲类罐组新增2套新增2套压缩机及现场罐组等设备安装工程。新增员工宿舍、换热站、离心机、包装机、精馏塔、DCS控制系统等设备1000余套。项目建成后，拟形成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的生产能力。

(六)项目进度安排：项目自开工起以实际建设周期为准。
(七)项目进展：本项目当前处于前期筹备阶段，已取得项目建设备案证明。
三、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丰富公司光稳定剂产品结构，更好地满足不同行业、不同领域客户的多样化需求，为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赢得更大的发展空间，是公司夯实主业、提升整体经营能力的重要举措。同时对公司未来长期经营业绩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投资建设项目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投资项目的风险分析
(一)本次投资项目及未来经营情况可能受到政治、政策变化、经济环境、市场环境、建设周期及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未来新增产能和经济效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二)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公司将积极开展与金融机构合作，保障项目资金顺利筹措到位，但仍存在项目资金无法按预期到位导致项目延期、变更或无法完成的风险。
(三)本次投资的建设周期、投资规模等均按计划数预计，实际执行情况可能与预期存在差异，具体投资金额(实际发生的金额)尚需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协议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项目
2. 投资地点：昌乐县相州镇(下营镇)经济开发区
(四)投资资金及来源：本项目计划总投资7.60亿元(最终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五)建设规模及内容：拟建设项目总占地面积约100亩，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4栋(生产线10条)、甲类罐组二、甲类罐组三、环氧乙烷罐组、二氯化碳罐组、动力车间二、循环水站二、区域集中污水处理装置二、污水处理二、RTO装置二、在收分车间二、导热油罐二、11W等公用设施。依托11W甲类罐组新增2套新增2套压缩机及现场罐组等设备安装工程。新增员工宿舍、换热站、离心机、包装机、精馏塔、DCS控制系统等设备1000余套。项目建成后，拟形成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的生产能力。

(六)项目进度安排：项目自开工起以实际建设周期为准。
(七)项目进展：本项目当前处于前期筹备阶段，已取得项目建设备案证明。
三、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丰富公司光稳定剂产品结构，更好地满足不同行业、不同领域客户的多样化需求，为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赢得更大的发展空间，是公司夯实主业、提升整体经营能力的重要举措。同时对公司未来长期经营业绩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投资建设项目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投资项目的风险分析
(一)本次投资项目及未来经营情况可能受到政治、政策变化、经济环境、市场环境、建设周期及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未来新增产能和经济效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二)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公司将积极开展与金融机构合作，保障项目资金顺利筹措到位，但仍存在项目资金无法按预期到位导致项目延期、变更或无法完成的风险。
(三)本次投资的建设周期、投资规模等均按计划数预计，实际执行情况可能与预期存在差异，具体投资金额(实际发生的金额)尚需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协议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项目
2. 投资地点：昌乐县相州镇(下营镇)经济开发区
(四)投资资金及来源：本项目计划总投资7.60亿元(最终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五)建设规模及内容：拟建设项目总占地面积约100亩，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4栋(生产线10条)、甲类罐组二、甲类罐组三、环氧乙烷罐组、二氯化碳罐组、动力车间二、循环水站二、区域集中污水处理装置二、污水处理二、RTO装置二、在收分车间二、导热油罐二、11W等公用设施。依托11W甲类罐组新增2套新增2套压缩机及现场罐组等设备安装工程。新增员工宿舍、换热站、离心机、包装机、精馏塔、DCS控制系统等设备1000余套。项目建成后，拟形成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的生产能力。

(六)项目进度安排：项目自开工起以实际建设周期为准。
(七)项目进展：本项目当前处于前期筹备阶段，已取得项目建设备案证明。
三、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丰富公司光稳定剂产品结构，更好地满足不同行业、不同领域客户的多样化需求，为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赢得更大的发展空间，是公司夯实主业、提升整体经营能力的重要举措。同时对公司未来长期经营业绩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投资建设项目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投资项目的风险分析
(一)本次投资项目及未来经营情况可能受到政治、政策变化、经济环境、市场环境、建设周期及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未来新增产能和经济效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二)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公司将积极开展与金融机构合作，保障项目资金顺利筹措到位，但仍存在项目资金无法按预期到位导致项目延期、变更或无法完成的风险。
(三)本次投资的建设周期、投资规模等均按计划数预计，实际执行情况可能与预期存在差异，具体投资金额(实际发生的金额)尚需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协议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项目
2. 投资地点：昌乐县相州镇(下营镇)经济开发区
(四)投资资金及来源：本项目计划总投资7.60亿元(最终以实际投资金额为准)，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五)建设规模及内容：拟建设项目总占地面积约100亩，主要建设内容为生产车间4栋(生产线10条)、甲类罐组二、甲类罐组三、环氧乙烷罐组、二氯化碳罐组、动力车间二、循环水站二、区域集中污水处理装置二、污水处理二、RTO装置二、在收分车间二、导热油罐二、11W等公用设施。依托11W甲类罐组新增2套新增2套压缩机及现场罐组等设备安装工程。新增员工宿舍、换热站、离心机、包装机、精馏塔、DCS控制系统等设备1000余套。项目建成后，拟形成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的生产能力。

(六)项目进度安排：项目自开工起以实际建设周期为准。
(七)项目进展：本项目当前处于前期筹备阶段，已取得项目建设备案证明。
三、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丰富公司光稳定剂产品结构，更好地满足不同行业、不同领域客户的多样化需求，为公司在市场竞争中赢得更大的发展空间，是公司夯实主业、提升整体经营能力的重要举措。同时对公司未来长期经营业绩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投资建设项目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投资项目的风险分析
(一)本次投资项目及未来经营情况可能受到政治、政策变化、经济环境、市场环境、建设周期及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未来新增产能和经济效益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二)本项目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公司将积极开展与金融机构合作，保障项目资金顺利筹措到位，但仍存在项目资金无法按预期到位导致项目延期、变更或无法完成的风险。
(三)本次投资的建设周期、投资规模等均按计划数预计，实际执行情况可能与预期存在差异，具体投资金额(实际发生的金额)尚需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协议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年产25000吨受阻胺类光稳定剂项目
2. 投资地点：昌乐县相州镇(下